

同方股份详解收购壹人壹本五大质疑

对于利益输送、信披违规等五个问题,公司董秘孙岷逐一进行了澄清

证券时报记者 刘杨

近期,同方股份(600100)公告了收购国内著名平板电脑公司壹人壹本100%股权及募集配套资金的预案,引发市场和媒体的争议。对于质疑的声音,同方股份董秘孙岷在接受证券时报记者采访时回应,此次收购不存在利益输送和信披违规的情况,也不存在壹人壹本实际销量和专利数与预案描述不符的情况。

孙岷透露,由于目前仅仅披露了收购壹人壹本预案,而对于壹人壹本公司的审计、评估尚未完成,因此具体的方案,包括公司并购的整体想法还来不及充分披露,这是造成投资者不理解的主要原因。

有媒体质疑健坤投资在公司预案披露前突击入股,可能牟利3个多亿,是否有利益输送之嫌?健坤投资在2012年12月17日就已经获得了君联创投的股权,那时候公司就应该停牌,是否存在信披违规?

对上述质疑,孙岷称,首先,健坤投资与君联创投之间的股权交易,是双方股东之间的商业行为,同方股份对于他们之间的交易细节并不清楚,因此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其次,君联创投是联想集团旗下比较知名的创投公司,相信是运作规范的公司。而且,从披露的壹人壹本几次增资来看,君联创投作为战略投资人都有参与,当然他们参与肯定不是按照1股1元的方式,肯定有所溢价;健坤投资从君联创投获得股权,也不会



资料图

是按照1股1元如此低廉的价格交易,具体的细节公司将来在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对于有媒体揣测健坤投资将获利3个多亿,孙岷称,公司认为不可能。他说,健坤投资会从中有所盈利,但盈利多少,这是双方之间的交易细节,而且与本次交易无关,公司并不清楚。

关于信息披露是否违规的问题,孙岷谈到,健坤投资在拟收购君联创

投股权之时,对公司拟收购壹人壹本有所了解。为此,公司已经与健坤投资签署了保密协议,并对健坤投资及其高管买卖公司股票情形进行了自查。

根据上交所《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研究、筹划、决策重大资产重组,应当严格遵守保密义务,在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各方初步达成实质性意向或者虽未达成实质性意向但预计

该信息难以保密时,及时向本所申请停牌。”也就是说,只有达成实质性意向或者虽然未达成实质性意向但预计信息无法保密时,需要申请停牌。

孙岷说,实际情况是,健坤投资在与君联创投实施股权交易时,同方股份尚未与壹人壹本股东达成实质性收购意向,而健坤投资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协议,公司严格控制了知情人范围,不存在难以保密的情况。同时,公司当时的股价也没有出现异动,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公司没有贸然申请停牌。因此,不存在信披违规的情形。

针对壹人壹本销量不实,没有达到宣称的50万台,孙岷解释,首先,壹人壹本公司在销售体系上采取的是代理销售方式,公司在给代理商的供货价格较零售价格相比有较大折扣,以便于保护代理商的积极性。因此简单地用公司的销售收入除以零售价格据此计算销量,是不符合常识的。目前来看,壹人壹本前三年通过零售销售的产品已经有约45万台。

关于壹人壹本是否存在专利数不实的情况,孙岷表示,由于目前在专利局查询的专利数据一般无法做到实时更新,因此查询的数据和实际情况会有出入;事实上,壹人壹本公司专利数,包括正在申请的,总共合计103项。同方股份也已经聘请了律师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进行核查。

孙岷同时代表公司欢迎投资者来电来函沟通咨询此次收购的相关情况,也愿意在不违背信披规则前提下,与投资者和媒体充分沟通。

募资运用新规满月 上市公司尝鲜潮涌

证券时报记者 李雪峰

2012年12月27日,汉缆股份率先宣布将1.57亿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并将使用期限延长至12个月。此后,联创光电、南山铝业、东材科技、厦工股份等公司逐渐开始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至此,上市公司募资使用新规已基本付诸实施。

去年12月21日,证监会正式推出募资新规对募集资金松绑,其核心内容是延长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并允许上市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

汉缆股份与联创光电是首批尝试该规定的两家公司。前者将募资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延长一倍,后者则在第二天宣布将适时动用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

不过,在此后的半个月时间内,鲜有公司主动尝试这种理财方式,直到1月中旬,才有厦工股份、南山铝业等公司加入募理财阵营。在1个月时间内,越来越多的公司开始享受新规所带来的政策红利。

厦工股份昨日披露,拟动用不超过3亿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投资1年以内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或国债。按照厦工股份规划,前述资金将择机使用。东材科技也于日前披露,将在12个月

内利用募集资金累计购买不超过10亿元的理财产品,东材科技募资使用计划已经进行。

今年1月15日,东材科技子公司四川东方绝缘材料先期使用7000万元募集资金购买了浦发银行一款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资期限为1年,属保本型产品,其收益率为3.4%,高出银行普通一年期定期存款0.4个百分点。

尽管东材科技的募集资金已基本确定用途,剩余资金仅有6200万元,但这并没有影响到东材科技对于募基金的使用规划。事实上,包括募投项目及超募项目在内,东材科技13个项目大多有1-3年的投资周期,因此该公司短期内实际上有大量闲置募集资金。这也是近几年才上市的绝大部分公司的普遍现象,同时客观上也为投资理财创造了条件。

个别公司则是全面利用募资使用新规所带来的资金松绑效应,如南山铝业日前决定将6亿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同时,还准备使用约40亿元募募集资金投资国债及银行理财产品。

不过一个较为突出的现象是,在汉缆股份和联创光电尝鲜募资使用新规之后,两市有近百家公司纷纷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延长至12个月,不过却很少有公司愿意利用募基金理财。此举表明,目前相当一部分上市公司对募理财尚存有疑虑,担心政策风险及一旦理财未能保本或会引发投资者不满,而延长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却不会出现这样的问题。



IC/供图

海越股份与萧山公路8年恩怨和解收场

引发纠纷的萧山收费站后期管理问题仍无解决方案

证券时报记者 李雪峰

在浙江高院的调解下,海越股份(600387)与“冤冤家”杭州市萧山公路开发有限公司8年多的积怨得到初步化解,后者将在今年2月底前分3次向海越股份子公司支付5400万元的和解金。对于这个结果,海越股份表示可以接受,而萧山公路则表示很无奈,但对于引发纠纷的萧山收费站后期的管理问题,两公司均未合理的解决方案。

2004年6月,海越股份子公司诸暨市杭金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与萧山公路在萧山、诸暨两地交通局的见证下签订了四方协议。而在2004年之前,萧山收费站所在的03省道实际上有两个收费站,其中萧山段收费经营权由萧山公路掌握,而诸暨段公路收费权自然落在杭金公路手中,因为诸暨段公路系杭金公路投资拥有。

原本两家公司并无瓜葛,只不过杭州市在2004年因城市建设将上

述两收费站合二为一,这就是目前的萧山收费站。按照四方协议,杭金公路受托负责萧山收费站的日常管理,不过所产生的收益须与萧山公路五五分账。

表面上来看,海越股份与萧山公路互为合作伙伴,但在6年后的2010年,杭金公路突然将萧山公路与其主管单位萧山交通局诉诸杭州中院并索赔6539万元。海越股份在公开资料中指出,由于萧山公路的不作为,萧山收费站并未有效收取萧山籍车辆及前往萧山部分乡镇的外地车辆通行费,按照日均收费20万元测算,海越股份预计年均损失接近3000万元。

去年10月份,杭州中院判决萧山公路向杭金公路赔偿4500万元。对于该判决,杭金公路与萧山公路均不满意,并且萧山公路抢在杭金公路之前向浙江高院提出了上诉。最终浙江高院平息了此事,杭金公路与萧山公路在今年1月21日正式和解,后

者向杭金公路支付5400万元和解金。相比于杭州中院的判决,此次和解金提高了900万元,不过与初始的6539万元索赔金额相比又少了1100万元。

对于这个结果,我们还是可以接受的,不可能我们要求赔多少,法院就判决多少。”海越股份证券部一位工作人员昨日向记者透露,5400万元基本上是公司的心理价,海越股份不会对该结果表示异议。

不过事情远未结束,此次和解只能初步化解双方2004年6月-2012年12月之间所积攒的历史矛盾,而萧山收费站收费难的问题及后续的处理手段,海越股份在公告中只字未提。事实上,收费难的现状不会因为诉讼的终结而得到实质性改变。

对于种种疑问,上述工作人员只是反复强调,海越股份会想出稳妥的处理办法,但何时处理及如何处理,该工作人员均表示不知情。

在海越股份接受调解结果的同时,萧山公路却感到很无奈。记者昨日辗转

联系到萧山公路一位负责03省道收费的王姓高管,他对记者表示,对于法院的调解,公司只能被动接受。

03省道收费难的问题是历史形成的,我们不存在不作为的问题,海越要收益,我们也要收益,说我们阻碍收费,这从情理上说不过去。”该高管指出,萧山收费站地理位置特殊,确实存在部分车辆收费难的问题,但若对所有车辆都强行收费,会引起周边居民的不满。

资料显示,萧山收费站位于萧山境内,但萧山楼塔、河上两镇却在该段公路之外,对这部分居民是否征收通行费,海越股份与萧山公路是有争议的。

海越是上市公司,要对投资者负责,我们也是公司,要对债权人负责,但同时也要兼顾社会责任,如何有效地解决后续的收费问题,需要各方协调。”萧山公路上述高管表示,目前萧山公路正在与海越股份方面积极沟通,力求找到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案,萧山交通局暂未参与协调。

京东警告易迅反被借势营销

证券时报记者 张昊昱

2013年电商开局就不平静。面对京东商城的警告,发起“贵就赔”服务的易迅网选择了强势回应,以京东和易迅为代表的电商就此掀起了新一轮针尖对麦芒的电商大战。

针尖对麦芒

据了解,京东日前向腾讯旗下电商平台易迅网发去警告函,称易迅以京东商品价格为比照向客户开展的“贵就赔”活动,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及相关商业道德准则。在这份警告函中,京东表示,将保留追究司法责任的一切权利,希望易迅网立即停止该活动,删除相关页面并赔礼道歉,否则京东将采取

进一步法律行动。面对京东的警告函,易迅也不甘示弱,于昨日发布声明,称“贵就赔”的初衷是透明商品价格,阳光化商业竞争,完全符合消费者价值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易迅强势回应,将坚持执行和推广“贵就赔”服务。

“贵就赔”是易迅于去年11月发起的一项服务活动,承诺只要消费者在易迅购买的商品比京东同款商品的售价贵,就将差价退还给消费者。

京东被借势营销

该事件昨日迅速引起电商圈内人士热议。华南电商专家龚文祥首先谈到了电商领域的搬凳子理论:当你还很矮小时,搬个凳子和高

个子比高,你也就高了。龚文祥认为,早期的淘宝就是靠着这个理论与实践从公路上打败eBay易趣的,都属于借势营销。

苏宁易购市场管理中心常务副总监闵涓清认为,价格竞争是永恒的,应用市场行为应对,无需上升到道德层面;真是法律层面,不必付诸舆论炒作,直接传票开庭。

电商咨询机构万擎咨询CEO鲁振旺接受证券时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京东的这种回应方式容易被同行利用,达到其宣传营销的目的。鲁振旺分析,易迅作为电商领域后来者,在其他品类上跟目前的电商巨头相比差距较大,只有3C是唯一可能突破的品类。而在3C上,独立B2C方面仅有京东一家对手,所以易迅要死拼京东。

中银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主任徐强律师在接受证券时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规定,经营者不得以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从易迅网的活动来看,尽管竞争对手京东商城是明确的,但易迅网是否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现在还不明确,因此易迅网的“贵就赔”活动目前只能算是商业竞争的一种手段,算不上不正当竞争。

此外,徐强还表示,不管是广告法、反垄法,还是反不正当竞争法,都是指定商品而不指定活动的。换言之,即便是易迅网的“贵就赔”活动中真的有某些商品涉嫌不正当竞争,把商品剔除活动范围即可,不影响整个活动的进行。

深圳两上市公司 澄清土改及前海概念

证券时报记者 仁际宇

受到市场关注深圳土改和前海概念的影响,广聚能源(000096)从18日至22日连续3个交易日以涨停报收。广聚能源今日发出股价异动公告称,公司已停止茶光工业区项目,同时无意改变子公司在前海土地用途。此外,沙河股份(000014)今日也做出相关澄清。

1月18日,深圳市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深圳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继受单位合法工业用地可申请进入市场流通。而广聚能源子公司深圳广聚房地产有限公司拟与深圳茶光工业区土地使用权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实业公司、深圳市珠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建房协议书》,作为建设主体承担深圳市南山区茶光工业区升级改造项目的建设。据此,市场预期认为广聚能源最符合深圳土改政策。

另外,广聚能源子公司深圳市广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深圳蛇口妈湾港区,属前海规划区,占地面积7.1公顷,拥有3.5万吨级和5000吨级专用深水码头各一座。因此,广聚能源有望直接或间接受益前海建设。或受上述两个因素的刺激,广聚能源此前连续3个交易日以涨停报收。

不过,对于市场的传言和预期,广聚能源给予了否认。2011年初,广聚能源收到南山区政府大沙河办的

《感谢信》,感谢广聚能源积极参与茶光项目的前期工作,并提出茶光工业区的更新改造由政府成立的大沙河创新走廊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来统筹实施。故广聚能源已于2011年2月停止了对茶光项目的进一步工作。

而对于广聚亿升在前海的土地问题,广聚能源则表示,该子公司地处深圳市南山区妈湾港区妈湾大道41号,占地约7.1万平方米,共有储罐74座,总库容约为11.58万立方米,主营业务为液体化工品和成品油的仓储服务。由于深圳市产业转型及库区设备老化等原因,近几年液体化工仓储量不断减少,广聚亿升处于亏损状态。广聚能源没有改变广聚亿升土地用途功能的计划。

事实上,近期除了广聚能源,有多家深圳本地上市公司出现股价异动。其中,沙河股份就在今日发布的股价异动公告中表示,公司在深圳前海无开发项目及土地储备;公司非深圳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继受单位,无工业用地储备。而与前海距离较近的深赤湾(000022)近期股价也出现异动,但公司并未在今日的股价异动公告中提及前海或深圳土改事宜。

报料热线

电话:0755-83501747
邮箱:baoliao@stcn.com